

略阳县 2026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  
改革发展资金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  
(一标段)

施  
工  
合  
同

采购单位：略阳县秦岭生态保护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中亿正恒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ZYZH2026-019

中标单位：略阳县金青源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 5 月

# 略阳县 2026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 改革发展资金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 (一标段) 施工合同

建设单位(甲方): 略阳县秦岭生态保护中心

施工单位(乙方): 略阳县金青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为了完成略阳县 2026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 按照实施方案批复和采购审批手续, 委托中亿正恒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代理该项目公开招投标, 经评审专家综合评定确定略阳县金青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中标实施。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规定, 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 现将项目具体施工与中标单位达成如下条款, 谨望双方信守。

## 第一条 项目中标价

项 目 名 称	疫木除治按株数核算		疫木除治按面积核算		合计(元)
	数量(株)	单价(元)	数量(株)	单价(元)	
略阳县 2026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一标段)	19689	62.59	16458.15	6.26	1232380.00
	小写(人民币): 1232380.00 元				
合同总金额	大写(人民币): 壹佰贰拾叁万贰仟叁佰捌拾元整				

该费用为三年承包总价, 包括: 三年除治所需人工费、用工保险费、安全施工措施费、药物、工器具费、税费、标识标牌及乙方合

理利润等全部费用。三年累计除治株数低于中标株数据实核算，超出中标株数，以中标株数结算。

## **第二条 施工地点、内容、期限**

(一) 施工内容：在略阳县白水江镇6个村303个小班（封家坝村、权力村、林家山村、小河村、甘溪沟村、大沙坝村）实施松材线虫病疫木除治三年绩效承包作业。以白水江镇域内303个松林小班内的16458.15亩松林，2025年秋季普查和结合实际核查评估对三年疑似发生枯死、濒死松树核定为19689株除治定价依据。2026年5月到6月15日对该镇区域所有枯死松树全面除治，实现阶段性无枯死松树目标，随即开展即死即清作业，在2026年底、2027年度、2028年度和2029年5月底前实现镇域内无枯死松树，除治率100%、疫木流失率为零。保证绩效承包成果，巩固除治成效。

### **(二) 施工期限**

本项目建设期3年，即2026年5月—2029年5月

## **第三条 项目施工技术要求**

(一) 依据《陕西省林业有害生物检疫条例》《松材线虫病疫区和疫木管理办法》《松材线虫病防治技术方案（2024版）》和《略阳县2026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严格落实松材线虫病除治技术规程。

(二) 具体是在白水江镇除治区域设置除治标识，内容包

括除治地点、除治面积、除治方式。对松材线虫病疫情区及其周边松林中的枯死松树（病虫木、枯立木）进行择伐除治，达到即死即清的除治效果。除治前期，甲方委托第三方专业监理在作业区拍摄正射照片，指认确定伐除树后，乙方开展除治，疫木伐除伐桩要贴近地面切割，伐桩 $\leq 5$ 厘米，作业时注重保护其他幼树、幼苗；在伐桩上放置磷化铝片 1—2 粒，用 0.1 毫米厚度的塑料薄膜覆盖绑扎，绑紧后用土将塑料薄膜四周压实。或使用钢丝直径 $\geq 0.17$ 毫米，网目数 $\geq 16$ 目的锻压钢丝网罩严密包裹采伐清理的疫木及直径超过 1 厘米的枝丫，并进行严密锁边；伐除的疫木及直径 $\geq 1$ 厘米的枝丫全部集中焚烧，焚烧现场要实行全过程旁站式监管，确保用火安全。应做到“应伐尽伐”“应除尽除”，坚决禁止疫木外运，确保除治成效。

#### 第四条 双方义务和责任

（一）甲方向乙方提供除治方案，明确作业区域，做好疫木取样镜检记录，组织施工队伍岗前技术培训、现场作业安全宣传及安全生产和森林防火知识培训，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积极落实安全生产和野外用火措施。

（二）甲方协同项目监理单位，派现场代表跟班施工，派驻监理工程师旁站式跟班作业，负责现场进行安全教育和安全监管，并由跟班人员严把技术关、质量关和安全关，确保项目总

体质量合格和安全达标。甲方负责核实乙方除治合格数量，乙方每天的除治合格数量须经甲方现场代表和第三方监理人员共同签字认可方为有效。

（三）甲方按照合同约定期和约定内容，向乙方支付工程费用，如逾期支付双方协商具体支付时间及方式。

（四）乙方组织专业化除治队伍，优先使用本地有林业野外施工经验及当地农户优质劳动力，并建立劳动力人员台账。必须在施工前进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专业化和安全生产岗前培训，内容包括：作业区松材线虫病（枯死松树）疫木、濒死松树或其他原因致死的松树伐除、焚烧、药物防治处理等采取的技术措施和安全生产措施。

（五）乙方自觉遵守甲方项目管理制度，报告实施工作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本次除治技术措施规范实施，不得滥伐林木和幼苗幼树，保证作业质量合格。乙方在施工期间收到甲方或监理方书面整改要求，应当立即予以整改。

（六）乙方负责负责施工人员安全，必须为外业施工人员办理意外伤害团体保险，制作警示横幅和警示牌，做好作业期间安全防范，配备安全帽以及必要的防护服、安全绳、防火拖把等防护物资、作业工具、安全保护措施和生活保障设施，确保施工安全。如发生一切安全事故由乙方负全责。

（七）乙方负责除治区域疫木流失清理，对除治区域除治

前和除治后必须拍照留存，并对除治的伐桩和编号必须全程拍照留存，对除治区域内的枯死松树主干按照甲方要求每年选送样品进行镜检。

（八）乙方负责结清务工人员工资，甲方不负责相关后续责任，产生后续矛盾责任由乙方全面解决。乙方不得将中标的项目转包。

### **第五条 竣工验收**

甲方竣工验收依据《松材线虫病防治技术方案（2024版）》《略阳县 2026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实施方案》批复、《略阳县林业项目管理办法》。乙方按照实施方案作业区域年底全部按照技术规范除治枯死松树清零后，经公司自验合格，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甲方组织项目建设管理小组对白水江镇整个作业区进行质量验收，验收方法：以全镇区域内认真勘察伐桩数量和除治质量，并用无人机航拍全镇区域内无枯死松树，每个区域认真勘察除治质量，合格后在统计表上签字认可，同时监理方要对松材线虫病（枯死松树）除治质量真实性出具认定报告，对除治不彻底验收不合格的区域责令乙方返工直至验收合格为止。合格后，出具自查验收单，再报请县局组织年度县级验收，验收合格后，出具县级验收单。

2029 年 5 月，项目全部竣工，按程序自查验收和县级验收

合格后，完成项目竣工决算和审计，按照审计结论，完成竣工项目费用全部结付。

## 第六条 项目资金结算

(一) 乙方完成当年枯死松树除治施工，且存量枯死松树清零，除治质量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即：人民币 369714.00 元（大写：叁拾陆万玖仟柒佰壹拾肆元整）。

(二) 绩效承包区域内无枯死松树，疫情得到控制，经县局检查验收组验收合格，乙方出具验收单及劳务人员工资发放表、考勤表及发放凭证，结算除治项目费用，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即：人民币 369714.00 元（大写：叁拾陆万玖仟柒佰壹拾肆元整）。

(三) 全部完成枯死松树绩效承包除治任务后，乙方将防治资料装订齐全，再由乙方向第三方提交项目审计申请，根据审计结论，甲方向乙方付清剩余合同款项。

(四) 乙方收款前，需向甲方出具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付款期限顺延。

## 第七条 违约责任

(一) 若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完成疫木除治，每逾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千分之一的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日，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退还已收取的全部费用，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二) 若乙方完成的疫木除治不符合技术标准，导致无法通过验收的，乙方须无条件返工重做，费用自理，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

## **第八条 双方约定**

(一) 双方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执行，合同中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有违约，双方协商处理，协商不成向本级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或向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 合同由于受诸如洪水、地震等人为不可抗力影响、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导致工作无法开展的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可以予以延期，延期时间协商解决。

## **第九条 附件**

(一) 本合同壹式叁份，甲方贰份、乙方壹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法律效力同等。

(二) 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需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后拟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略阳县2026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白水江三年绩效

甲方：略阳县秦岭生态保护中心 (盖章)	乙方：金青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略阳县水灵路	地址：汉中市略阳县五龙洞镇五龙洞村耳子场组
电话：0916-4833420	电话：18740367609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王小静
项目负责人：张义伟	项目负责人：马奎全
技术负责人：王继成	技术负责人：马正全
现场施工代表：王继成	现场安全员：张军
社 会 信 用 代 码 ： 12610727MB2A10930N	开户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略阳县支行
账号：26640501040013099	账号：961075013000953707
签约地点：县秦保中心办公室	签约地点：县秦保中心办公室
签约日期：2026年5月19日	签约日期：2026年5月19日